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56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洪通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1,717,8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8436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洪兵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蒋庆哲先生、杜宇先生、贾茜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秦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1,544,864	99.9183	110,968	0.0524	61,988	0.0293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关于选举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刘洪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36,881	99.7728	是

2.02	关于选举谭素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16,184	99.7630	是
2.03	关于选举姜述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10,088	99.7601	是
2.04	关于选举秦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10,186	99.7602	是
2.05	关于选举朱疆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23,183	99.7663	是
2.06	关于选举刘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18,282	99.7640	是

3、关于选举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杜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23,223	99.7663	是
3.02	关于选举蒋庆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10,169	99.7602	是
3.03	关于选举贾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243,369	99.775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6,490,734	97.4045	110,968	1.6652	61,988	0.9303

	10 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						
--	--------------	--	--	--	--	--	--

2、 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刘洪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82,751	92.7826	是
2.02	关于选举谭素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62,054	92.4720	是
2.03	关于选举姜述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55,958	92.3806	是
2.04	关于选举秦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56,056	92.3820	是
2.05	关于选举朱疆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69,053	92.5771	是
2.06	关于选举刘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64,152	92.5035	是

(2) 关于选举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杜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169,093	92.5777	是
3.02	关于选举蒋庆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156,039	92.3818	是
3.03	关于选举贾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189,239	92.8800	是

	议案			
--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 2.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涉及逐项表决，每个子议案的逐项表决结果详见本公告相关内容。
- 3. 本次股东会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章磊中、顾祺增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